



河北省国产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 卫生许可批件

产 品 名 称	京华牌给水用聚乙烯 (PE) 管件
产 品 类 别	输配水设备
产品规格或型号	DN20mm~630
申 请 单 位	京华塑业有限公司
申 请 单 位 地 址	文安县兴隆宫镇产业功能区京华路1号
实 际 生 产 企 业	京华塑业有限公司
实际生产企业地址	文安县兴隆宫镇产业功能区京华路1号
审 批 结 论	经审核, 该产品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 现予批准。
批 准 文 号	冀卫水字 (2017) 第 0193 号
批 准 日 期	2017年 11月 2 日
批 件 有 效 期	截至 2021年 11月 1 日

产品技术信息：

产品说明：京华牌给水用聚乙烯（PE）管件，管径20mm~630mm，材质符合《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卫生安全评价规范》（2001）的要求。

主要成分：聚乙烯、黑色母料

使用范围：本产品适用于生活饮用水的输送系统，适用水温不超过45℃，适用水压为0.32Pa~1.6MPa。

注意事项：1、管件在运输过程中，不得暴晒、沾污、重压、抛摔和损伤。

2、管件应合理堆放，远离热源。

3、当不得不露天存放时，必须遮盖，防止暴晒。

备注：1. 本批件只对与所载明内容（包括名称、类别、规格、申请单位、企业、附件内容等）一致的产品有效，且必须在本批件注明的实际生产企业生产。
2. 批准时仅对其所申报材料对应产品的卫生安全性进行了审核，未对其所宣传的功能和其他质量问题进行评价。

请于批件有效期届满前30日之前提出延续申请。



河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2017年 11月 2日